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 【醫療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保險、商務旅行平安保險，全方位的保障。
- 【健康檢查】定期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員工健康。
- 【臨場服務】特約醫護人員臨場健康服務，進行健康照護、提供健康諮詢、健康促進。
- 【按摩小站】聘用視障按摩師，提供肩頸紓壓按摩服務
- 【吃的健康】設立員工餐廳，提供團膳服務並補助餐費。
- 【教育訓練】提供內部/外部教育訓練機會。
- 【社團補助】鼓勵員工自組社團，並提供經費補助。
- 【活動舉辦】員工旅遊、電影欣賞、年終尾牙、績優同仁表揚活動，調劑員工身心。
- 【獎金福利】節金、年終獎金、營運獎金，改善員工生活
- 【福利津貼】旅遊補助、生日/年節/生育/婚喪喜慶禮金、住院慰問金。
- 【母性保護】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
- 【NEX Cafe】附設咖啡廳，提供咖啡。
- 【健康活力館】健身房及韻律教室提供同仁更多運動空間。
- 【其他福利】透過與其他廠商之合作，提供員工更多食、衣、住、行等生活上之優惠訊息。

2. 員工進修及訓練制度

每年依公司政策編制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以灌輸品質觀念，教導工作技能，培育公司各類人力資源以提昇人員的技能與素養，從而達成品質提升之目的。

112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新進人員訓練	32	344	1458	0
專業職能訓練	184	8351	9899.5	152,200
主管才能訓練	1	33	264	96,000
通 識 訓 練	42	690	1068.5	50,699
總 計	259	9418	12690	298,899

3.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依上開辦法認列 111 及 112 年度之退休金收入分別為 0 仟元及 0 仟元。

(2)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之海外子公司均按當地政府規定，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或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及統籌安排，海外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 111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6,196 仟元及 54,373 仟元。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以和諧為基本，對員工之激勵、溝通、培訓、福利及退休等均訂定完善之辦法，使員工與公司之利益互相結合。